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2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440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详见附件)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附件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440号)。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准备相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资产重组事宜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和商务部反垄断审查机构对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该事项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资产重组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一日